

可能全部都畫漏一個餅的；理由很簡單，那「第五個餅」原來是你、是我，是每一位基督徒！我們要成為「第五個餅」！

耶穌死而復活的奧跡也是一樣：我們每一個人，好像那塊製成杯子前的泥土一樣，又像耶穌基督一樣，需要面對生活中許多的不如意、痛苦、挫折、失敗，甚至要將自己的生命交付；不過這並非大結局；我們仍可懷有希望，死亡只是為了讓復活出現。大家手中的復活燭已不是一般的蠟燭，已成了基督的光。耶穌基督死而復活的標記，提醒我們要成為世光，為其他人帶來光明與希望！望著復活燭上躍動的火光，我們要問自己：我們信不信這是基督的光？我們是真的相信基督嗎？我們有沒有「講大話」？若望宗徒說我們若按耶穌基督的說話生活，我們的生活自然充滿基督的愛，我們也圓滿無缺，我們才沒有說謊。

耶穌在今日的福音告訴我們，我們是祂的見證人，我們要將祂死而復活的奧跡告訴所有人，這是基督徒傳教的使命。如果我們確信基督，便應將這份「信」放在心內，在生活中實踐出來，例如我們可以參與堂區事務、參與堂區工作、積極參與堂區為我們舉辦的各項活動。因為我的臨在，就是見證，這不在於我是否喜歡參與或我是否有閒暇，而是因為我們是基督死而復活的見證人！我們每一個人要由一塊泥土變成一隻漂亮的爵杯，奉獻給天主；如果我們不這樣做，我們的信仰便是死的，是沒有意思的。

今日聽完三篇讀經後，讓我們細心反省：在這復活期慶祝耶穌基督死而復活的奧蹟，我所信的是甚麼？究竟在生活中，我有沒有為基督做見證？祈求主讓我們在生活中懂得如何面對考驗，如何為復活的基督作見證。

4月15日 (星期日)	復活期第三主日
	宗徒大事錄 3:13-15,17-19 聖詠 4:2,4,7-8,9 若望一書 2:1-5 路加福音 24:35-48

## 天國驛站 肉身的復活 蔡惠民神父

一個農莊主人看見兒子日漸長大，決定讓兒子分擔自己的工作。一天晚上，他叫兒子到穀倉拿飼料餵馬，兒子卻因怕黑而有所猶疑。他於是把兒子帶到屋外，點上燈籠，然後交給兒子說：「提起燈籠，你看到多遠的地方？」兒子答說：「大概小路的一半。」他邀請兒子提著燈籠走去小路一半的地方。到達後，他又問兒子：「你現在看到多遠的地方？」兒子回答：「我看見圍欄的出口！」他再鼓勵兒子向圍欄走去。到了圍欄後，他又問：「你現在看到多遠的地方？」兒子大聲說：「我看見穀倉！」他繼續鼓勵兒子走到穀倉去。兒子打開穀倉後，高聲向他說：「我看見馬匹了！」他便輕輕答說：「那麼，你嚐試拿飼料餵牠們吧！」之後，便回到屋內。

伯多祿在宗徒大事錄曾確切地說：「我們祖先的天主，光榮了自己的僕人耶穌。」（宗 3:13）他的見證，大概來自路加一段有關基督復活顯現的記載。

當兩個從厄瑪烏回來的門徒，向其他人講述怎樣在路上認出耶穌之際，耶穌忽然站在他們當中。他們的反應是害怕，以為是見了鬼。耶穌明白他們心中的疑惑，主動把手和腳伸給他們看，邀請他們親手摸一摸。祂甚至在門徒面前吃了一片烤魚，證明自己的身軀是有血有肉的。

門徒的見證，顯示這位光榮復活的耶穌，不是他們心理投射或精神錯覺的幻象，而是眼可見，耳可聞的真實存在。復活的耶穌是可以捉摸的、光榮的肉身是真實的。他們一再強調耶穌在他們面前進食，讓他們觸摸，讓他們檢視身上的釘孔。門徒從

昔日的回憶和關係，認出眼前復活的事實。一如過往，他們發現復活的耶穌仍是那麼體貼和關懷。門徒歡喜，以為已經夢碎的師徒生活，現在得以破鏡重圓。

不過，復活不單是昔日的尋回，也是明天的開展，一個眼所未見，耳所未聞境界的呈現。門徒認出復活基督的同時，光榮的耶穌也超越了時空的歷史限制。祂能穿門透戶，飄忽往來。忽然臨在門徒中間，瞬間又在他們眼前隱沒。當瑪利亞瑪達肋納欲抱住祂光榮的身軀不放時，耶穌向她說：「你別拉住我不放。」（若 20:17）當多默欲將手探入耶穌身上的釘孔時，發現已經不再是昔日噩夢所留下的傷痕。

面對門徒的見證，人的反應可能是兩方面。有人認為是虛構，那是路加擬人化的寫作手法，目的為表達他對復活的思考。理由是復活的基督基本上是一個完全超越時空的存在，人的經驗語言根本無法描述死後復活的境況。也有人相信顯現的細節完全是事實，人以為不可能的，為天主一切都是可能。正如天主子可以降生成人，同樣，復活的光榮也可以彰顯在血肉之軀上。其實，兩個觀點互不相悖，反之，兩者是互補，為叫人正確掌握肉身的復活。除了路加外，其他三部福音都一致指出，復活的基督，一方面有一個真實的軀體，另一方面這軀體又不受時空的限制。簡括而言，光榮的耶穌真實存在於世界中，又不受世界的感官所束縛。

復活基督向門徒的顯現，揭示了死亡不是人生的終結，而是另一個新階段的開始。復活的生命從此不再是不知之謎，而是一個在塵世生活中不斷叫人發現和驚訝的存在。因此，從早期教會開始，在誦念信經時，都會宣認「我信肉身復活」的信仰。不過，神學的發展由於後來受到希臘靈魂與肉身二元思想的影響，將復活的生命理解為靈魂脫離肉身後不死不滅的存在，造成永生獨立於現世；天國抽離了人間。失去歷史的經驗作襯托的末世的思想，不是變成光怪陸離的迷信傳說，便是約化為現世生活的投射和延續，兩者都無法認出光榮的耶穌。

如果我們相信伯多祿的見證：復活的基督是有血有肉之軀，曾讓門徒觸摸過；也是有影有聲的臨在，曾經與他們交談過，我們便不應對「肉身的復活」胡思亂想。人生的旅程結束時，我們亦會好像耶穌一樣，帶著昔日的歷史進入一個新的階段和存在。雖然今天因著時空的限制，我們無法具體想像那復活的時刻，但我們知道，一定與今天的「我」有密切的關係。

今天的「我」，不是指我的身高、外貌或特徵，而是因著我的言語、動作、行為…

…所建立的人際關係。人死後肉軀會腐化，只能留下白骨長埋黃土，不過，昔日以愛或恨交織的關係，卻要以一種超越的方式延續下去。那將會是怎樣的關係？耶穌只提醒我們不要以現世的角度去理解。就如猶太人問耶穌有關一個曾經嫁過七次的婦女，復活後將是那人的妻子時，耶穌不正面回答，只說：「復活的時候，也不嫁，也不娶，好像在天上的天使一樣。」（瑪 22:30）

「我信肉身的復活」，意思是我們像提著燈籠的兒子，因經驗所限，只看到眼前幾步的地方，但復活的基督像農莊的主人，以過來人的身份，邀請我們勇敢踏出可見的幾步。縱使是崎嶇的，或陡峭的，當你盡心盡力走過以後，屆時你又會看遠一點，發現多一點。復活的生命就是這樣一步一步的踏出來，既平實，又充滿無法想像的驚喜。

## 道亦有道

# 成為爵杯

閻德龍神父

多年前，我在耶路撒冷見到一隻很美麗的杯子，它繪有耶穌增餅事蹟的圖案，我於是買了它。之後，我用它來主持感恩祭。這隻杯在未成為杯之前是甚麼？是一塊泥土。製成杯子後，現在握在我手中，便成了聖爵，它變得多麼尊貴！

我們試想像一下：一塊泥土要成為一隻杯，需經過什麼歷程？首先它會被放在機器中不停打轉，然後工人用手將它搓成一個「模」，這個過程肯定不好受，如果它不能忍受這份痛苦，它便永遠只是一塊泥土；搓完「模」後，它要被放進火爐中，接受猛火焚燒。這過程也會非常痛楚，同樣，假如它不能忍受這份痛苦，它永遠不會成為一隻杯子。它要忍受苦楚，直至被燒成堅硬和結實的盛器。這階段，它的泥土色澤沒有半點美感，於是工人便在它身上細心的繪上圖案；試想像：在你身上繪上圖案，這也是一種痛苦，你要耐著性子忍受。然後，工人再將杯子放回爐中，多燒

一遍，燒完之後，才真正成為「頂呱呱」的、令人愛不釋手的杯子。

豈料我付款以後，再細意欣賞杯子上的圖案，竟才發覺杯子上只繪有四個餅、兩條魚！聖經不是說耶穌用五個餅、兩條魚餵飽群眾的嗎？於是，我認定那杯子是錯體的，要求退貨！店主說他店內的杯全是畫上四個餅的。我細心一想：店內的杯子沒